

证券代码：300664

证券简称：鹏鹞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，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现场及通讯发出会议通知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。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公司董事王鹏鹞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董事会选举王鹏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选举朱和平先生、陈易平先生、王春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并由朱和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各委员任期与其任职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续聘王鹏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续聘蒋永军先生、吴艳红女士、夏淑芬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续聘吕倩倩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（财务负责人）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续聘夏淑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续聘朱耘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8 日